

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申报表

内蒙古自治区 省（自治区、直辖市、兵） 锡林郭勒市（地、州、盟、师）
镶黄旗 县（市、区、旗、团场）



报送时间：
2023年10月8日

报送单位：
镶黄旗人民政府（盖章）

表 I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基本情况

自然情况				经济情况				普通中小学数 (所)				小学教学点数 (个)				教学班数 (个)				在校学生数 (人)				教职工数 (人)				
人口 总数 (万人)	农业 人口数 (万人)	乡镇 数(个)	行政 村数 (个)	年 内生 产地 总值 (元)	农 民年 人均 地 方财 政收 入 (元)	农 民年 人均纯 收入 (元)	城 镇居 民年 人均可 支配收 入 (元)	九 年 一 贯 学 制 校	完 中 学	初 中	高 中 学	十二 年 一 贯 制 校 园	特 殊 教 育 校 (所)	其 中: 50 人及 上 计	小 学	初 中	小 学	初 中	小 学	初 中	小 学	初 中	其中 专 任教 师	合 计	其中 专 任教 师	合 计	其中 专 任教 师	合 计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L9	L10	L11	L12	L13	L14	L15	L16	L17	L18	L19	L20	L21	L22	L23	L24					
全县 总计	2.78	0.84	4	66	93525	7038	20717	46846	2	0	1	1	0	0	0	0	44	25	1424	587	174	150	146	114				

注：“人口总数”和“农业人口数”按常住人口统计，数字保留两位小数。L5-L8 列数字保留整数。

表 II-1 小学、初中资源配置基本情况

		每百名学生拥有 高于规定学历教 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 县级及以上骨干 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 生均教学及辅助 用房面积 (m ²)	生均体育馆运动场 馆面积 (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 备值 (元)	每百名学生拥有 网络多媒体教室 数	综合评估
小学	L1	2	2	2	2	2	2	L8
	达标学校总数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初中	达标学校比例 (%)	2	2	2	2	2	2	2
	达标学校总数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注：小学含 50 人及以上教学点。

表 II-2 小学、初中资源配置基本情况（分学校）

序号	学校名称	举办者类型	在校生数	年级数	班级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平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生均体育馆面积(㎡)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元)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该校综合评估是否达标	备注（注明有哪几项指标达标，哪几项指标达到85%）	
														L1	L2
1	第一小学	6	972	6	27	10.19	2.88	1.44	12.44	19.75	3958.26	3.70	1		
2	第二小学	6	452	6	17	11.28	5.09	2.21	10.30	37.46	8089.96	5.31	1		
	...														
1	第一中学	6	195	3	7	16.92	10.77	2.56	22.20	91.39	9941.73	5.24	1		
2	第二中学	6	392	3	18	18.88	8.16	2.55	13.49	65.35	12288.62	4.59	1		
	...														

注：1. 小学学校总数 2 所（其中：一贯制学校的小学部有 所，50 人及以上教学点有 个），初中学校总数 2 所（其中：一贯制学校的初中部 所，完全中学的初中部 1 所）。

2. 举办者类型处填写代码：中央教育部门代码为 1、中央其他部门为 2、省级教育部门为 3、省级其他部门为 4、地级教育部门为 5、地级其他部门为 6、县级教育部门为 7、县级其他部门为 8、地方企业为 9、民办为 10。

3. L7-L13 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表III 县域义务教育校际均衡情况

		每百名学生拥有 高于规定学历教 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 县级及以上骨干 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 体育、艺术美术、 (音乐)专任教师数	生均教学及辅助 用房面积 (m ²)	生均体育馆场 馆面积 (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 备值 (元)	每百名学生拥有 网络多媒体教室 数	综合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小学	全县平均值	10.53	3.58	1.69	11.76	25.38	5269.72	4.21	--
	差异系数	0.048	0.287	0.213	0.084	0.325	0.365	0.177	0.143
初中	全县平均值	18.23	9.03	2.56	16.38	74.00	11508.9	4.81	--
	差异系数	0.051	0.136	0.002	0.251	0.166	0.096	0.065	0.089

注： 全县平均值保留两位小数，差异系数保留三位小数。

表IV 政府保障程度评估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或简要结论	是否达标
1. 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合理，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我旗本着“实用、够用、安全、节俭”的原则，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充分考虑城镇化推进、乡村振兴、易地扶贫搬迁、户籍制度改革、城乡学龄人口流动等变化因素，科学精准布局学校校点，做到规模、结构、质量和效益的统一，坚决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和资源闲置浪费。近年来，投入5.6亿元改善教育基础设施，各中小学全部达到标准化学校要求，办学条件显著改善，实现了全旗学校教育资源均衡的目标。	是
2. 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统一、教师编制标准统一、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统一、基本装备配置标准统一	旗政府出台了《镶黄旗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十四五”规划》，明确实施“以县为主”的教育投入保障机制，按照“两个只增不减”落实到位。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教师编制标准、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基本装备配置标准达到“四统一”。	是
3. 所有小学、初中每12个班级配备音乐、美术专用教室1间以上；其中，每间音乐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6平方米，每间美术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0平方米	我旗所有小学、初中每12个班级配备音乐、美术专用教室1间以上；其中，音乐、美术专用教室单间使用面积均分别达到96平方米、90平方米以上。	是
4. 所有小学、初中学校规模不超过2000人，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义务教育阶段规模不超过2500人	超过2000人的小学0所，初中0所，超过2500人的一贯制学校0所	是
5. 小学、初中所有班级学生数分别不超过45人、50人	超过45人的小学班级0个，超过50人的初中班级0个	是
6. 不足100名学生村小学和教学点按100名学生核定公用经费	无	是
7. 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不低于6000元	义务教育学校特殊教育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均按6000元标准兑现并使用。	
8. 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按规定足额核定教师绩效工资总量	2022年，全旗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为93659元；机关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89503元。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收入高于公务员工资收入。	是

表IV 政府保障程度评估指标（续）

指标名称	指标值或简要结论	是否达标
9. 教师 5 年 360 学时培训完成率达到 100%	近 5 年全旗应参加培训教师 264 人，完成 360 学时培训的教师 264 人，教师培训完成率 100% 是	
10. 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在核定的教职工编制总额和岗位总量内，统筹分配各校教职工编制和岗位数量	我旗根据需求，在旗编办核定的教职工编制总额和岗位总量内，按照班额、生源等情况统筹进行分配，充分考虑各学校的实际需要，确保学校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是	
11. 全县每年交流轮岗教师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的 10%；其中，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 20%	因我旗蒙、汉授中小学各一所，在三科统编教材实施前，旗内同学段学校教师交流轮岗工作的工作方案，针对我旗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实际，制定了《关于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激励机制的实施办法》，建立与交流工作相结合的激励机制，通过定期交流、支教、紧缺学科教师走教等方式，在旗内实施三科统编教师和音、体、美、英等科目教师为主的交流轮岗工作，进一步规范全旗各学段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2022 年秋季学期开始，全旗交流轮岗教师涉及 4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 12 名教师，占符合交流总数 121 人的 10%，其中骨干教师 9 名，占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 75%。	是
12. 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上岗率达到 100%	全旗在岗专任教师 264 人，其中持有教师资格证的专任教师 264 人，占比 100%。 是	
13. 城区和镇区公办小学、初中（均不含寄宿制学校）就近划片入学比例分别达到 100%、95% 以上	城区和镇区公办小学、初中（均不含寄宿制学校）就近划片入学比例均为 100%。 是	
14. 全县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比例不低于 50%，并向农村初中倾斜	认真落实上级部门下发的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方案，严格按照全盟优质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分配招生，招生工作平稳有序。 是	
15. 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健全，全县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和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比例不低于 85%	全旗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数 223 人，在公办学校就读 223 人，在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 0 人，合计 223 人，占比 100% 是	

注：表中所有比例数值保留一位小数，其余保留整数。

表 V 教育质量评估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或简要结论	是否达标
1. 全县初中三年巩固率达到 95%以上	全旗初中毕业生数为 225 人，三年前初中在校生数为 232 人，转入学生成为 3 人，死亡学生数为 0 人，转出学生数为 7 人，休学学生数为 1 人，全旗初中三年巩固率为 100%。	是
2. 全县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 95%以上	全旗残疾儿童少年为 22 人，入学 22 人，均随班就读，入学率为 100%。其中，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 0 人，占比 0%。	是
3. 所有学校建立章程，实现学校管理与教学信息化	全旗 4 所中小学均建立章程。积极推进无纸化办公，教育系统公文流转、会议通知等全部通过 OA 办公系统、钉钉系统进行；在抓好硬件建设、顺利完成“三通两平台”建设的基础上，积极推进“三全两高一大”和“智慧教育园区”建设。教师网络空间、学生网络空间使用率达到 90%以上。	是
4. 全县所有学校按照不低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能按照要求比例落实教师培训经费。2022 年，全旗所有学校教师培训经费均高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	是
5. 教师能熟练运用信息化手段组织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达到较高水平	全旗义务教育阶段所有教学班级均配备多媒体电子白板或交互式大屏一体机，多媒体课堂教学已成为全旗中小学课堂教学常态。同时我旗进一步深化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应用，努力实现课堂教学人人用、网络学习经常用，区域内信息化设施设备的利用率频繁，教师的信息化教学素养普遍提高。	是
6. 所有学校德育工作、校园文化建设达到良好以上	坚持立德树人，广泛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团队活动，开展“系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小手拉大手”“我是党（团、队）员我帮你”和“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营造浓厚的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氛围，促进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加强学生行为规范养成教育和文明礼仪教育；全面推进家委会、家访、家长学校制度；积极探索思政教育、劳动教育、实践教育新途径新方法。	是
7. 课程开齐开足，教学秩序规范，综合实践活动有效开展	积极深化课程改革，全面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和各学科课程标准，开齐开全规定课程并将安全教育、健康教育等纳入课程计划，不挤占体艺、品德、劳技等学科课时。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的教育体系，全面提升教育质量，促进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是
8. 无过重课业负担	全面落实“双减”和“五项管理”措施，加强作业统筹管理。全面规范办学行为，提升课后服务水平，各中小学均开展了有针对性校内课后服务，灵活安排学生阅读、体艺和劳动实践活动，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建立了中小学生课业负担监测、公告、举报和问责制度，加大违规责任追究力度，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	是
9. 在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相关科目学生学业水平达到Ⅲ级以上，且校际差异率低于 0.15	语文 ____ 级、校际差异率 ____；数学 ____ 级、校际差异率 ____；科学 ____ 级、校际差异率 ____；体育 ____ 级、校际差异率 ____；艺术 ____ 级、校际差异率 ____；德育 ____ 级、校际差异率 ____。	是

表VI 社会认可度调查情况

		问卷总数		问卷调查综合		实地走访人数		实地走访满意度	
		其中：回收有效问卷数		满意度 (%)		计		其中：满意人数 (%)	
	计	其中：回收有效问卷数	其中：满意问卷数	L1	L2	L3	L4	L5	L6
计	1418	1418	1383						L7
其中：家长	758	758	749						

表VII 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自评报告

（一）政府主导，合力推进，牢固树立优质均衡发展战略地位

为顺利推进全旗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我旗把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作为“一把手”工程，明确把优质均衡发展作为新时期义务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和战略性任务，成立由政府旗长任组长，18个部门及各苏木镇共同参与的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镶黄旗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责任，着力构建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扎实推进义务教育由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迈进，努力办人民满意的教育。充分发挥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职能，持续加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工作。

（二）加大投入，改善条件，不断夯实优质均衡发展基础

旗委、政府把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纳入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体系，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健全义务教育经费单列机制，依法足额安排义务教育经费，确保“两个只增不减”。坚持办好每一所学校，均衡配置教育资源，基本均衡以来，先后投入5.6亿元改善教育基础设施，整体搬迁、新建、改建、扩建校舍面积7万平方米，建成教室、宿舍、食堂、操场等总占地面积40万平方米各类功能设施完善的教育园区。近年来，重点加强教育现代化和教育内涵发展，积极创建智慧校园，投入2878万元，补充更新教育教学和教育信息化设备。装备智能感知门卫管理系统、教室电子班牌、标准化考场、智慧实验室、视频监控系统、一键报警系统、互联网+明厨亮灶管理等，用数字化信息化为师生营造一个方便、舒适、高效、高速发展的教学环境，打造校园安全、校园文化、教育教学、家校互动一体化智慧应用，使全旗教育资源配置更加科学合理，办学水平、教学质量稳步提高，满足了人民群众“上好学”的期盼，为实现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让广大牧民和群众的孩子享受到了高质量的教育资源。

（三）提升能力，深化改革，推进新时代教师队伍高质量建设

探索实施县管校聘和绩效考评改革工作，完善教师聘任制管理体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持续增强教师队伍活力和学校办学动力。继续施行教育系统公开聘任校长、园长工作。规范实施学校绩效考核工作，各学校根据上级要求，制订适合本校实际的教师绩效考核办法，将考核结果与绩效工资挂钩，“重师德、重实绩、重贡献”成为广大教职工的共识，极大地调动了广大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加快教师队伍建设，补充紧缺学科教师，义务教育学校各学科均按照新课程标准配齐配足教师，教师年龄、学历和职称结构进一步优化。实现基本均衡以来，完成98名义务教育中小学教师招聘、上岗工作，夯实新教师队伍的专业基础。定期对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进行分析诊断，实施教师全员提升工程，推进国培、区培、校本培训和教师基本功培训，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用于教师培训支出均5%以上，确保了每年每名教师培训达到72课时。发挥名师工作室在教研教学中引领示范作用，建立新教师与骨干教师结对机制，通过师带徒、跟岗学习、课堂展示、现场指导等，助推青年教师成长。着力提升教师收入水平，全旗义务教育教师收入超过当地公务员平均收入水平。落实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津贴每月不低于700元的政策。按照国家及自治区、盟、旗级表彰奖励相关规定，定期开展优秀教师、校长、名师、学科带头人、教学能手等评选活动。以教育评价改革为牵引，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按照“修师德、强师能、铸师魂”的总要求，每年集中开展两轮“师德师风”培训，深化教师职业道德教育。

（四）党建引领，内涵发展，努力促进“五育并举”落细落实

全面推行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积极创建“最强党支部”，着力提升基层党建质量。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执行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用好国家统编教材，推进党史学习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进校园、进课堂，努力构建五育并举、

全面育人的教育体系。创建了3个基层党组织党建品牌，盟级最强党支部示范点1个、旗级“最强党支部”覆盖率达到50%。成立“党员名师工作室”7个，自治区德育名师工作室1个，设立“党员先锋岗”162个，推进“青年教师培养工程”，通过党员担任副班主任、党员与青年教师结对、党员上示范课等活动，充分发挥党员辐射带动作用，完成了首届旗级名师评选工作，评选名师9名，旗级名师工作室5个、旗级名师工作坊3个，主持人95%为党员，切实把“双培养”机制落到实处。加大校园文化建设力度，完善学校章程、健全管理制度，确立“一校一特色”内涵发展思路，并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与教育教学和德育工作有机结合，形成常态化、制度化，把学校建设成校园环境优美、教育理念先进、育人氛围浓厚的立德树人主阵地，全面提升师生人文素养，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和学生健康成长。积极创建“文明校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示范校”“书香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推进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各类活动开展，把“苏日纳”劳动实践教育基地、航空科普馆青少年校外实践教育基地作为学校教育的延伸，举办丰富多彩的社会实践活动，打造各具特色的校园文化、班级文化，创设高质量的育人环境。全面推行书香校园建设，2023年投入25万元，提高师生听说读写能力，解决瓶颈问题，强化对学校阅读课程的教研督导，各校园开展丰富多彩的“一本书的力量”主题阅读活动共7次，覆盖师生家长3000余人，选拔30名“读书之星”组织赴北京开展主题研学活动1次。结合“双减”和课后服务工作，丰富学生校园生活，提升学生综合素质，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教育满意度。

（五）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受地理位置、发展水平等诸多因素影响，我旗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水平与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相比，仍有一定差距，如：教师交流轮岗工作开展方面仍需规范。因我旗相同学段、相同授课语种中小学各只有一所，旗内同学段学校教师没有交流空间，三科统编教材使用及国家通用语言教学推行以来，通过定期交流、支教、紧缺学科教师走教等方式，在旗内实施了统编学科教师和音、体、美、英等科目教师为主的交流轮岗工作。今后，我旗将从以下几方面持续规范此项工作：一是继续实施并完善旗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的实施办法和结对共建工作实施方案，落实激励机制，进一步规范全旗各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二是试行教师多点任教（走教），鼓励工作量不饱和、紧缺学科教师在旗内多校任教，采取学校派员轮流执教、兼职任教。三是加强教师队伍补充储备工作。四是持续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使用工作，推进国家中小学语言文字达标校、示范校创建工作。通过努力实现各学科广泛交流促进。

下一步，我旗将继续持续发力、推进工作，确保如期完成国家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工作。

镶黄旗人民政府（盖章）

2023年10月8日

